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部分代销机构 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新沃通宝	
基金主代码		0019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1 月 22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 年 1 月 22 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沃通宝 A	新沃通宝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16	0023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本基金代销机构大额交易业务期间，单个基金账户单日通过所有代销机构（除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申购金额（含定期定额投资）累计不得超过 50 万元（含 50 万元，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合并计算），若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则交易申请确认失败（不对一笔交易申请作部分确认）。

（2）本次暂停大额交易只暂停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除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直销中心的各项交易业务和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照常办理。

（3）投资者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 15:00 后在代销机构（除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大额申购（超过 50 万元，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不予确认。

（4）本基金将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起恢复其他代销机构办理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具体确认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数据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服电话：400-698-9988

网址：www.sinvofund.com

风险提示：

新沃基金提醒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风险类型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0日